市外办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市政府办公厅《2018年宁波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及责任分工》及《对2018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进行目标管理考核的通知》要求，现公布我办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概述

2018年，我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落实上级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结合“最多跑一次”改革要求，勇于探索创新，加强工作规划和指导，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进展。积极主动拓展主动公开平台，加强对微博、微信规范化管理，不断提高主动公开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针对去年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补足，有针对性地制定了《宁波市外办2018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实施方案》，突出工作重点、及时采取整改措施。重点加强宁波市外事网建设，加大主动公开力度。有效管理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接受渠道、统一答复文书格式等。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一）着力加强主动公开和解读回应工作

1.围绕建设法治政府全面推进政务公开

（1）坚持政务公开工作原则，及时公开重大外交活动、全市重要外事活动、年度工作计划总结、国庆招待会、茶花奖、城市国际化推进工作、国际友好城市交往、“最多跑一次”改革项目的公开、涉外安全信息以及机关动态、人事任免、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全年在政务公开平台和宁波外事网上主动公开信息610条。

（2）因外事工作特点和上级有关要求，今年未公开我办办理的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2.围绕稳定市场预期加强政策解读

通过工作总结、专题信息、民主评议等形式，及时公开全市外事工作进展。推动“16+1”地方合作先行城市地位获各方认可。举办中国—中东欧市长论坛。高规格举办2018海丝港口国际合作论坛。国际友城达102对，提前2年完成目标。海外宁波周累计投资额突破35亿美元。成功接待高级别党宾国宾。APEC商务旅行卡持卡数居全国第六位，领事认证总量列第八位。

3.围绕社会重大关切加强舆情回应

（1）继续深化外媒涉甬舆情监测。强化日常监测与重点监测相结合，强化月报告与专题报告相结合，进一步扩大信息库，提升监测精准性与及时性。

（2）加强与公安、网信等部门联动配合，强化海外安全风险警示教育，深化全市导游领队、赴海外留学人员、远洋捕捞从业人员的风险教育和培训。加强海外突发领保案（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提升。抓好在甬高校来华留学生的安全管理。妥善处置各类涉外案（事）件，及时做好报告，做到应公开尽公开。

（二）着力提升政务服务工作实效

1.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

（1）积极响应市委市政府提出的数字化政府建设要求,在浙江省政务服务网上开通在线申请功能，提供线上线下多种受理模式，方便企业申办。

（2）实现邀请（核实）单电子化。企业邀请外国人来华邀请审核通过后，可自行下载邀请（核实）单并发送给被邀请人，减少了“取件”和“国际快递”2个中间环节，极大加快“引进来”步伐。规范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将申办时间从10个工作日缩短为5个工作日。结合对我市部分企业的调研和相关省市外办外国人来华签证邀请函申办要求，梳理完善申办材料，规范无来华访问记录人员的申办材料，服务我市企业“引进来”。

（3）打破信息孤岛实现数据共享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工作，开发领事认证“统一收单号”模式系统完成宁波市统一受理平台对接并积极运用。

2.提升政务大厅服务能力

（1）积极推进政务服务提速提效，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先后以最快速度，高质量完成外企员工遗体转运以及法国、意大利领事认证任务，做到急群众所急，创造最优的政务环境，提升企业和群众获得感，全年共办理16257批32951份，同比分别增加8.5%和5.8%。继续推广APEC商务旅行卡，持卡总量达2367人。

（2）优化人力配置，在办事高峰时段，及时调配、加强窗口工作人员力量，缩短办事群众等候时间，提高群众满意度。开设“欧洲宁波周”、“香约港城”等重大出国（境）活动受理专窗，服务我市“一带一路”建设。

（3）对入驻行政服务中心工作人员采取年底绩效考核机制，获媒体表扬、收到感谢信等予以奖励，被有效投诉、工作出差错等采取处罚措施，有奖有惩，加强管理。

3.优化审批办事服务

（1）根据市里统一部署，开展办事服务信息专项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

（2）根据市审管办要求，积极主动梳理群众和企业办事需要提供的各类证照、证明材料，形成“需提交原件的审批事项梳理表”，

（3）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办事指南，按照全省“最多跑一次”领事认证“八统一”规范要求，做好浙江政务服务网上领事认证办事指南的标准化工作。

（三）着力推进政务公开平台建设

1.强化政府网站建设管理

（1）规范网站域名、徽标、网页标签管理等。建立健全内容发布、组织保障等系列制度。完成宁波外事网集约化平台搬迁工作。

（2）在外事网二级等级保护的基础上，进一步强化外事网安全保障，做好“三防”工作。

2.用好“两微一端”平台

（1）在“宁波发布”平台发布国际友好城市工作成果。

（2）积极利用微博、微信平台完成上级转发要求，加大工作进展和成果公开力度。

（四）着力推进政务公开制度化规范化

1.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加强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接收、登记、办理、答复等流程，依法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

2.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工作

（1）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审批制度，加强公开表述、时间、方式研判，避免发生负面影响。

（2）依法保护好相关人员隐私，公开时严格做到去标识化处理，做到公开方式、范围合理恰当。

　　三、下步工作措施

随着法治政府建设不断深入，新时代中国特色大国外交全面推进，公众对外交、外事信息的关注度和需求量显著提升。2019年，我办从以下三个方面着力，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深做实。

　　（一）加强工作机制化和规范化建设。以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出台为契机，结合我办工作实际，及时修改我办信息公开实施办法，完善内部工作机制，规范工作流程，加强监督检查，进一步提升工作实效和服务水平。适时组织信息公开专题培训，提高干部信息公开的责任意识和工作能力。

　　（二）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和政策解读。根据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做好外事信息公开工作，并在实践中不断完善主动公开的类别、内容和形式，继续强化对重大外交外事活动、外交政策、涉外重大突发事件及热点问题的及时发布和权威解读，进一步提升解读质量。

（三）完善公开平台建设。继续优化完善我办官网作为公开主渠道的作用，优化网站平台栏目与模块设置，增强安全性和实用性，提高用户友好度。不断创新公开形式，统筹运用并推进线上线下多平台的建设和联动。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8年度）

填报单位：市外办

|  |  |  |
| --- | --- | --- |
| **统　计　指　标** | **单位** | **统计数** |
| 一、主动公开情况 | —— |  |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 条 | 610 |
|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 条 | 610 |
|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 件 | / |
|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 |  |
|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 |
|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596 |
|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10 |
|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4 |
|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 |
| 二、回应解读情况 | —— |  |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 次 | / |
|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 |  |
|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 次 | /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 次 | / |
|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 |
|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 篇 | / |
|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 次 | / |
|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 次 | / |
|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 |  |
| （一）收到申请数 | 件 | / |
| 1.当面申请数 | 件 | / |
| 2.传真申请数 | 件 | / |
| 3.网络申请数 | 件 | / |
| 4.信函申请数 | 件 | / |
| （二）申请办结数 | 件 | / |
| 1.按时办结数 | 件 | / |
| 2.延期办结数 | 件 | / |
| （三）申请答复数 | 件 | / |
|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 件 | / |
| 2.同意公开答复数 | 件 | / |
|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 件 | / |
|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 件 | / |
|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 件 | / |
| 涉及商业秘密 | 件 | / |
| 涉及个人隐私 | 件 | / |
|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 件 | / |
|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 件 | /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件 | / |
|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 件 | / |
|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 件 | / |
|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 件 | / |
|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 件 | / |
| 四、行政复议数量 | 件 | /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 件 | /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件 | / |
| （三）其他情形数 | 件 | / |
| 五、行政诉讼数量 | 件 | /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 件 | /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件 | / |
| （三）其他情形数 | 件 | / |
| 六、举报投诉数量 | 件 | / |
|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 万元 | / |
|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 |  |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 个 | 1 |
|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 个 | 1 |
|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 人 | 2 |
|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 人 | / |
| 2.兼职人员数 | 人 | 2 |
|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  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 万元 | 5 |
|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 |  |
|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 次 | 1 |
|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 次 | 1 |
|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 人次 | 23 |

单位负责人：叶荣钟 　　　　　　 审核人：代建民　　　　　　填报人：陈迪

联系电话：0574-87187698　　　　　　　　　　　　　　　　　 填报日期：2019.01.02